



联合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4)/3/Add.8
10 November 200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第四届会议

2000年12月11日至22日，波恩

临时议程项目 7(i) *

《公约》的实施情况

(i) 审议一份补充的区域实施附件以期予以通过

增 编

秘书处的说明

1. 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收到了中欧和东欧的补充区域实施附件草案 (ICCD/COP(3)/16)，由亚美尼亚根据第 11/COP.2 号决定提交缔约方会议审议。会议欢迎中欧和东欧国家加入《公约》的进程，欢迎在拟订一份中欧和东欧国家的《公约》补充区域实施附件草案方面取得的进展。

2. 缔约方会议第 7/COP.3 号决定请中欧和东欧国家以及《公约》所有缔约方继续在缔约方会议主席团的主持下就补充的区域实施附件草案进行磋商，以期在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上通过。缔约方会议还在同一决定中请秘书处在缔约方会议主席团的指导下作出安排促进磋商，以便拟订附件的最后案文。最后，缔约方会议请中欧和东欧国家为加入《公约》继续努力。

* ICCD/COP(4)/1。

3. 按照这项决定，缔约方会议主席团在 2000 年 3 月 23 日于德国波恩举行的会议上注意到了中欧和东欧国家正在开展的加入《公约》的进程，并决定，亚美尼亚提交缔约方会议第三届会议的中欧和东欧国家区域实施附件草案构成一项提议的《公约》修正案，缔约方会议第四届会议审议并可能通过该草案一事无需进一步通知各缔约方。

4. 中欧和东欧的补充区域实施附件草案附于 ICCD/COP(3)/16 号文件。

-- -- -- -- --